

人員體外輻射劑量監測紀錄表



機構名稱：私立中原大學

機構地址：桃園市中壢區 中北路200號環安中心

機構代碼：606B

劑量單位：毫西弗

收件日期：111年07月01日-111年07月01日

計讀日期：111年07月04日-111年07月15日

發行日期：111年07月第9日 頁共 頁

本期監測期間：民國 111 年 06 月 01 日至 111 年 06 月 30 日

(1) 姓 名	(2) 身分證字號	(3) 佩章 種類	本期劑量		年累積劑量		五年累積劑量	(9) 備 註
			(4)個人等效劑 量Hp(10)	(5)個人等效劑 量Hp(0.07)	(6)個人等效劑 量Hp(10)	(7)個人等效劑 量Hp(0.07)	(8)個人等效劑 量Hp(10)	
林祖	F12888****	P	B	B	B	B	0.00	
以下空白								
撥： 呈閱後於環安中心網頁公告， 俾利查詢並歸檔存查								
楊永芳								
111.8.1								
環安組嚴詠聖								
111.8.1								
111.08.01 林俊良								
林祖								

(第一聯藍色：佩章使用單位存查。)

(第二聯紅色：核能研究所保健物理組存查。)

*除非獲得本實驗室書面同意，本紀錄表不得摘要複製，但全部複製除外。

*核能研究所保健物理組 通訊地址：32546桃園龍潭郵政3-10號信箱 核輻寄 收

服務電話：(03) 4711400轉7652或7617 傳真專線：(03) 4711171 E-mail: badge@iner.gov.tw

*本紀錄表各欄(1-9)代表意義請參閱背面第六項說明。

*依照『游離輻射防護法施行細則』第七條規定，有關輻射工作人員之劑量紀錄，雇主應自輻射工作人員離職或停止參與輻射工作之日起，至少保持三十年，並至輻射工作人員超過七十五歲。

*依照『游離輻射防護法』第十五條之規定，雇主對劑量監測結果，應依主管機關之規定紀錄、保存、告知當事人。

查核員 鍾明澤

*使用方法：依據本實驗室PERD-OP-16程序書進行測試。

紀錄表編號：1110601-606B-1

報告人 陳俊良

人員體外輻射劑量監測紀錄表



機構名稱：私立中原大學薄膜中心
 機構地址：桃園市中壢區 中北路200號
 機構代碼：606E
 劑量單位：毫西弗

收件日期：111年07月01日-111年07月01日
 計讀日期：111年07月04日-111年07月15日
 發行日期：111年07月19日 第 頁 共 頁
 本期監測期間：民國 111 年 06 月 01 日至 111 年 06 月 30 日

(1) 姓 名	(2) 身分證字號	(3) 佩章 種類	本期劑量		年累積劑量		五年累積劑量		(9) 備註
			(4)個人等效劑 量Hp (10)	(5)個人等效劑 量Hp (0.07)	(6)個人等效劑 量Hp (10)	(7)個人等效劑 量Hp (0.07)	(8)個人等效劑 量Hp (10)	(8)個人等效劑 量Hp (10)	
汪 玲	C22038****	P	B	B	B	B	B	0.00	
楊 禮	H12488****	P	B	B	B	B	B	0.00	
以下空白									
擬： 呈閱後於環安中心網頁公告， 俾利查詢並歸檔存查 楊 存芳 111.8.1									
環安組嚴詠聖 組長 111.8.1									
林義華									

(第一聯藍色：佩章使用單位存查。)

(第二聯紅色：核能研究所保健物理組存查。)

*除非獲得本實驗室書面同意，本紀錄表不得摘要複製，但全部複製除外。

*核能研究所保健物理組 通訊地址：32546桃園龍潭郵政3-10號信箱 核輻寄 收

服務電話：(03) 4711400轉7652或7617 傳真專線：(03) 4711171 E-mail: badge@iner.gov.tw

*本紀錄表各欄(1-9)代表意義請參閱背面第六項說明。

*依照『游離輻射防護法施行細則』第七條規定，有關輻射工作人員之劑量紀錄，雇主應自輻射工作人員離職或停止參與輻射工作之日起，至少保持三十年，並至輻射工作人員超過七十五歲。

*依照『游離輻射防護法』第十五條之規定，雇主對劑量監測結果，應依主管機關之規定紀錄、保存、告知當事人。

*使用方法：依據本實驗室PERD-OP-16程序書進行測試。

紀錄表編號：1110601-606E-1

查核員 鍾明澤

報告人 陳俊良

人員體外劑量評估實驗室

第 1 頁 共 1 頁

第二聯橘色：核能研究所保健物理組存查。

福

紀錄表編號：1110601-606E

良俊陳 告人 署簽報

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
人員體外劑量評估實驗室
人員體外輻射劑量監測紀錄表



機構名稱：中原大學薄膜研究中心
機構地址：桃園市中壢區 中北路200號
機構代碼：606I
劑量單位：毫西弗

收件日期：111年07月01日-111年07月01日
計讀日期：111年07月04日-111年07月15日
發行日期：111年07月19日 1頁共 1頁
本期監測期間：民國 111年 06月 01日至 111年 06月 30日

(1) 姓 名	(2) 身分證字號	(3) 佩章 種類	本期劑量		年累積劑量		五年累積劑量	(9) 備 註
			(4)個人等效劑 量Hp (10)	(5)個人等效劑 量Hp (0.07)	(6)個人等效劑 量Hp (10)	(7)個人等效劑 量Hp (0.07)	(8)個人等效劑 量Hp (10)	
洪 公	L12234****	P	B	B	B	B	0.00	
以下空白								
擬：呈閱後於環安中心網頁公告，俾利查詢並歸檔存查								
楊 永 芳 111.8.1								
環安組嚴詠聖 組 長 111.8.1								
陳 可 明 1110801 林 美 華								

(第一聯藍色：佩章使用單位存查。)

(第二聯紅色：核能研究所保健物理組存查。)

- * 除非獲得本實驗室書面同意，本紀錄表不得摘要複製，但全部複製除外。
- * 核能研究所保健物理組 通訊地址：32546桃園龍潭郵政3-10號信箱 核輻寄 收
服務電話：(03) 4711400轉7652或7617 傳真專線：(03) 4711171 E-mail: badge@iner.gov.tw
- * 本紀錄表各欄(1-9)代表意義請參閱背面第六項說明。
- * 依照『游離輻射防護法施行細則』第七條規定，有關輻射工作人員之劑量紀錄，雇主應自輻射工作人員離職或停止參與輻射工作之日起，至少保持三十年，並至輻射工作人員超過七十五歲。
- * 依照『游離輻射防護法』第十五條之規定，雇主對劑量監測結果，應依主管機關之規定紀錄、保存、告知當事人。

* 使用方法：依據本實驗室PERD-OP-16程序書進行測試。

紀錄表編號： 1110601-606I-1

查核員 鍾明澤
報告人 陳俊良
簽署人

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

人員體外劑量評估實驗室

人員體外輻射劑量監測紀錄表（肢端）

機構代號：6061

本期監測期間：民國 111 年 06 月 01 日至 111 年 06 月 30 日

機構名稱：中原大學薄膜研究中心

第 1 頁共 1 頁

(1) 姓 名	(2) 身分證字號	(3) 劑量計 種類	本期劑量（毫西弗）		年累積劑量（毫西弗）		(8) 備 註
			(4)個人等效劑 量Hp(10)	(5)個人等效劑 量Hp(0.07)	(6)個人等效劑 量Hp(10)	(7)個人等效劑 量Hp(0.07)	
洪松	L12234****	R		B		B	
擬： 呈閱後於環安中心網頁公告， 俾利查詢並歸檔存查 楊香蓉 111.8.1 環安組嚴詠聖 111.8.1 111.08.01 林美華							

第一聯綠色：佩章使用單位存查。

第二聯橘色：核能研究所保健物理組存查。

*除非獲得本實驗室書面同意，本紀錄表不得摘要複製，但全部複製除外。

*核能研究所保健物理組 通訊地址：32546桃園龍潭郵政3-10號信箱 核輻寄 收

服務電話：(03) 4711400轉7622

傳真專線：(03) 4711171

E-mail: badge@iner.gov.tw

*本紀錄表各欄(1-8)代表意義請參閱背面第五項說明。

*依照『游離輻射防護法施行細則』第七條規定，有關輻射工作人員之劑量紀錄，雇主應自輻射工作人員離職或停止參與輻射工作之日起，至少保持三十年，並至輻射工作人員超過七十五歲。

*依照『游離輻射防護法』第十五條之規定，雇主對劑量監測結果，應依主管機關之規定紀錄、保存、告知當事人。

查核員 鍾明澤

紀錄表編號：1110601-6061

報告人 陳俊良
簽署人